



採購合約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合約書編號： 080002

甲方（賣方）			
統編或身分證字號：	出生年月日：		
地址：			
聯絡電話：	行動電話：		
標的物			
車型：	年式：	里程數：	km
外觀顏色：	內裝顏色：	排氣量：	c.c.
牌照號碼：	車身號碼：		
出廠日期：	領牌日期：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曾有重大事故（重大事故係指車輛發生事故致汽車之引擎、變速箱、懸吊系統或車體主要結構如大樑、門柱、底盤、車頂受損或發生其他重大損壞）。			
議定內容			
議定價格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			
定金：NTD	尾款：NTD		
交車地點：	交車日期：		
付款資料（請勾選）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支票給付 抬頭：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匯款給付 戶名： 行庫： 帳號：			
備註：			

第一聯：賣方收執（白）第二聯：賣方收執（藍）第三聯：賣方收執（黃）

- 因可歸責他方事由致遲延給付者，相對方須以書面催告他方並訂5日內履行契約，逾期仍不履行者，得以書面解除契約，如有損害，並得請求損害賠償。
- 合約經雙方訂定後即刻生效，甲方未得乙方之同意不得將標的車輛轉售第三人，若甲方未經乙方同意轉賣、遲延履行或有其他違約情事，甲方應按已收款項倍數償還乙方，並應負擔乙方所受損害之賠償責任。若乙方違約不買或無法於約定期限內付清餘款時，甲方得以沒收乙方所付之價款。
- 本契約書本文、附件之任何刪改，均須雙方於刪改處用印方為有效（乙方刪改用印以營業部主管章為準）。
- 本契約書未經甲方簽名或蓋章及乙方加蓋公司與負責人印章者無效。
- 本契約書一式三聯，各聯內容條款及金額必須一致，否則無效。
- 如因本契約書涉訟，雙方同意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附註(一)該車_____年度全期牌照稅由_____方負責繳清。

附註(二)該車_____年度全期燃料稅由_____方負責繳清。

附註(三)該車過戶手續費由_____方負責。

附註(四)該車保險屬_____方所有。

附註(五)委託代刻印章並簽名：_____。

個人資料利用

本人同意為提升銷售或售後服務之目的範圍內，甲方（賣方）瞭解並同意乙方（買方）得蒐集、電腦處理、利用其姓名、地址或購入本車輛有關廠牌、車型、車牌號碼、車身號碼或保養維修服務等基本資料，並得為傳遞、相互交付方式提供予所委任適當處理前述事務之第三人。

甲方（賣方）：_____ 乙方（買方）：鉑德汽車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 法定代理人：簡金鎔

電話：_____ 營業代表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電話：02-8978 3678

傳真：_____ 傳真：02-2785 0988

約定事項：

- 甲方擔保就本件標的物現況如上所示真實陳述，若有不實，致乙方受有損害者，應負賠償責任。
- 乙方於合約已付定金兌現後，甲方應即將該車全部證件交予乙方辦理過戶，前項應交付文件包括： 原始車籍資料 行車執照 車輛出廠證 保養手冊 保險證 保證書 其他文件：_____。
- 雙方同意標的車輛交車前有任何交通違規罰款或來歷不明、產權糾紛等情事，概由甲方全權負責，乙方並有權因此解除契約並請求甲方損害賠償。
- 甲方交付標的車輛時，須保持原先議價時之車況，乙方若發現簽約時所沒有之碰、撞傷或零件故障、證件、車用配件不齊等情事時，乙方有權要求甲方返還車款或另行議價，如有損害，並得向甲方請求損害賠償。
- 交車後若乙方發現該車是借屍還魂或車身、車體有銲接、證件、引擎號碼有偽造、泡水車或引擎、變速系統故障等情事，乙方得解除契約，如有損害並得向甲方請求損害賠償，甲方願無條件返還所有車款不得異議。